

冠 县 司 法 局

关于《冠县交通运输绿色转型发展三年行动方案（2025-2027年）》（送审稿） 的合法性审查意见

为稳妥有序推进交通运输绿色转型发展，加快构建绿色交通基础设施网络，调整交通运输结构和用能结构，建立减污降碳治理体系，现结合我县实际，冠县交通运输局起草编制了《冠县交通运输绿色转型发展三年行动方案（2025-2027年）》（送审稿，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并报送我局进行合法性审查，现已审查完毕，出具合法性审核意见如下：

一、审查过程

2025年12月19日，冠县交通运输局将其起草的《冠县交通运输绿色转型发展三年行动方案（2025-2027年）》随相关依据等材料报送我单位进行合法性审查。审查前征求了政府法律顾问、公职律师的意见，在全面审查冠县交通运输局报送审核材料的基础上，形成了合法性审查意见。

二、制定主体

冠县交通运输局是主管本行政区域交通运输工作的政府职能部门，负责交通运输领域相关工作，冠县交通运输局是起草编制该《方案》的适格主体，《方案》制定主体和权限合法。

三、制定程序

2025年7月25日至8月25日在冠县政府网站公开征求公众意见。意见征集期间收到公众意见1条，并按要求对其采纳情况予以反馈。2025年10月邀请有关专家对《方案》进行了评估论证，并对《方案》进行了风险评估，评估结果为“低风险”。在征求单位法律顾问、公职律师合法性审查意见、冠县交通运输局合法性初审、冠县交通运输局领导班子集体讨论研究后，报送我局审查，制定程序合法。

经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后最终形成《冠县交通运输绿色转型发展三年行动方案（2025-2027年）》，《方案》制定程序合法。

四、决策内容

《方案》内容包括构建绿色交通基础设施网络、推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、推进交通用能结构优化、建立行业绿色治理体系、保障措施等共五个部分，不存在与上级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内容。

综上所述，《冠县交通运输绿色转型发展三年行动方案（2025-2027年）》（送审稿）的制定主体适格、程序适当、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。

